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1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21,798,590.30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25,960,1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3,894,015.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53.15%。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稳定运营和长期经营发展的实际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董事会拟定的《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内外部因素、公司经营现状、未来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三、 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